台州市档案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征求意见稿）

“十四五”时期是我省在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基础上，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乘势而上开启高水平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是我市践行“三立三进三突围”新时代发展路径，建设新时代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强市，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市的关键时期。为推动全市档案事业高质量发展，更好地为我市经济社会改革发展服务，根据《台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的纲要》和《浙江省档案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结合我市档案事业发展实际，制定本规划。

一、发展环境

（一）“十三五”时期发展情况

“十三五”期间，全市档案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扣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坚持以档案工作“走向依法治理、走向开放、走向现代化”为根本遵循，以“五档共建”为主抓手，以“三个推进”为着力点，以“三个示范区”建设为重要目标，加强基层基础，突出改革创新，加快转型发展，各项指标任务如期完成，多项工作在全省全国出亮点有影响，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1.服务中心大局精准有力**。主动融入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和新时代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强市建设，在政府数字化转型、“最多跑一次”改革、“五水共治”“三改一拆”等重点工作中发挥档案作用，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村级组织换届中展现档案作为，在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新中国成立70周年、“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等重大活动中提供档案服务。民营经济档案工作走在全省前列，建成全省第二家民营企业档案馆。台州古村落数字记忆建设项目获得两项国家级奖项。

**2.档案治理体系更加完善**。档案部门机构改革顺利完成，党委领导、局馆协同的工作体系进一步完善，“一盘棋、双加强”的治理新格局初步形成。扎实开展新修订《档案法》宣贯工作，线上线下有机结合，“三进三送”广泛深入，机关企事业单位全面覆盖，切实做到领导干部熟知、档案人员精通、社会群众知晓。深入推进“互联网+监管”和“双随机”执法检查，综合运用平时抽查、专项检查、联合执法和市委督查等手段，监管事项覆盖率、任务完成率等均达100%。对54家档案服务机构进行了备案。

**3.基层基础建设实现跨越**。9个县（市、区）档案馆新馆总体建成，面积比“十二五”末增加7倍。全面完成国家综合档案馆业务建设评价，其中示范档案馆4家。全市475家单位创成规范化档案室。各级各类档案馆馆藏档案414.2万卷（件），比“十二五”末增长105%。在全省率先开展机关文档集中管理。建成乡镇档案馆4家，“村档乡管”模式初见成效。持续开展平安浙江档案安全考核，常态化推进档案登记备份和重要档案异地备份，市县档案馆23套信息系统通过二级等级保护测评。

**4.档案信息化水平不断提升**。主动对接政府数字化转型，服务“最多跑一次”行政审批事项电子化归档，归档量达282万件。设计开发党政机关协同办公系统电子公文归档模块，积极推进部门试点工作，实现电子公文从办文到归档的全流程闭环管理。全面开展数字档案馆（室）创建，9个县（市、区）档案馆全部创成省级数字档案馆，市馆和椒江区馆创成国家级数字档案馆，全市累计1032家单位创成数字档案室。

**5.档案文化工作成果丰硕。**积极弘扬大陈岛垦荒精神，深入推进大陈岛垦荒史料的征编研展工作。举办“大陈岛垦荒记忆史料影像展”“红色经典著作展览”等专题展览82场，开设网上展厅4个，引发社会各界广泛关注。编纂年鉴系列、院士系列、名字系列、地方特色系列“四大丛书”38本，其中《台州馆藏档案精粹》《台州新农村》等编研成果斩获多项省级奖项，《温岭民国地籍档案》入选浙江档案文献遗产名录。

**6.公共服务能力明显增强**。深化“异地查档、跨馆服务”，与省内、长三角地区340家档案馆实现跨馆查档。开通网上查档和掌上查档，在全省首次成功受理省外、国外网上查档申请。建成全市民生档案馆际共享平台，推动婚姻登记、国土等民生档案的馆（室）共建共享，基本实现乡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档案查阅窗口全覆盖。依法开展档案开放，全市共完成馆藏档案开放审核16万卷、29.5万件。全市档案查阅利用量年均超4万人次，查阅利用满意度居全省前列。

**7.档案人才建设持续加强**。在全市档案系统开展“三传三进”党建创建活动，打造“红色档案、兰台先锋、闪亮窗口”特色党建品牌，实行档案工作项目化、清单式管理，推动党建与业务双融双促。整合档案系统专业力量，组建业务建设、信息化建设、征集编研3个专业组共62人。加强业务培训，与中国人民大学、浙江大学、南京大学、上海交通大学等合作培训档案骨干近250人次。全市组织各类档案培训72场次，8390人次接受了专业培训和继续教育。新增研究馆员1人、副研究馆员17人、初中级职称156人，54人入选省“115”档案人才库。

（二）面临的形势与挑战

“十四五”时期是“两个百年”奋斗目标承上启下、“两个大局”加速演进、科技革命加快孕育、区域竞争越发激烈的五年；是浙江扛起新发展阶段“五大历史使命”，书写忠实践行“八八战略”新篇章，展示奋力打造“重要窗口”新成果，开启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省新征程的五年；是台州以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市为战略牵引，以建设新时代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强市为总体目标，以“三立三进三突围”为新时代发展路径，努力打造“六个城市”，实现跨越赶超发展的五年。

档案工作作为基础性、战略性工作，在全市发展大局中承担着参与者、服务者、记录者、展示者的重要角色，负有重要的职责使命。档案部门要主动识变求变应变，准确把握世情国情省情新变化，在发展新格局中找准档案定位；准确把握档案事业“十四五”发展新要求，在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档案工作的重要论述和新修订《档案法》，全面推进档案“四个体系”建设和“五档共建”迭代升级中理清思路重点。要加快由“国家模式”向“社会模式”的转变，在聚焦政治领域的同时，更多辐射经济、科技、文化、民生等领域；打破档案部门“单打独斗”的封闭模式，建立健全部门联动、市县协同、社会参与的共治共享新格局；进一步加大档案接收力度、扩大征集范围，提升公共服务能力，发挥社会教育功能，推动档案工作社会化，更加便民利民惠民。要加快由档案管理向系统治理的转变，将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贯穿档案事业发展的全过程和各方面，推动档案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强化依法治档，坚持依法行政，加强执法监督；进一步突破“重建管、轻利用”的传统思维，加强档案开放和资源开发，实现档案“收建管用”一体化，持续推进档案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要加快档案信息化向数字化的转变，破除档案信息化传统路径依赖，通过档案数据资源整合和系统迭代升级，推进馆内信息互通向馆际之间、馆室之间跨区域和跨层级数据共享迈进；加快数字赋能，通过档案业务数字化重构和智能场景应用，推动信息化档案馆向数字档案馆、智慧档案馆的跃升；探索运用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技术在档案工作中的应用，不断提升档案工作整体智治水平。

对照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全市档案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和短板，如构建局馆融合、各方齐抓共管的档案治理体系还有待深化，对照档案工作数字化、现代化的要求还有明显差距，区域间、部门行业间档案工作推进还不够平衡，档案行政管理力量、基层基础业务建设还有待加强，新形势下档案干部的能力素质、专业化水平还有待提升等。面对机遇与挑战，必须进一步强化政治自觉和使命担当，保持战略定力，聚焦重点难点，全力破难赶超，奋力谱写我市档案现代化先行新篇章。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省委十四届历次全会和市五届五次党代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档案工作的重要论述，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以“三个走向”为根本遵循，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档案强市建设为主线，坚持党的领导、为民服务、依法治档、改革创新、系统观念和安全底线“六大思维”，深入贯彻新修订《档案法》，全面推进档案治理、资源、利用、安全体系建设，迭代升级“五档共建”，推动档案工作高质量高水平发展，为我市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市贡献档案力量。

（二）发展目标

到2025年，以“五档共建”2.0为主抓手，建成“一窗口、六个区”，基本形成档案依法治理效能、整体智治能力、开放利用率、基层基础业务水平、队伍专业化程度、安全防控体系稳固性大幅提升，区域和部门行业间档案工作高质量均衡推进，服务大局、服务社会、服务民生成效显著，与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市相匹配、相适应的档案事业发展新格局。

1.档案治理体系更加完善。党管档案工作体制机制更加健全，档案工作责任制全面落实，项目化、清单化、标准化的工作模式全面推行。依法治档能力不断增强，档案违法行为处置率达100%。档案工作融入基层治理的途径和方式不断拓展，在推进市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基础性、支撑性作用更加明显。

2.档案整体智治更加成熟。在数字化改革中先行一步，以数字化手段推进档案工作实现全方位、系统性、重塑性变革，全面运用档案工作智能监管应用系统，协同推进全省档案数据共享中心建设，建成全市数字档案管理服务一体化平台，档案核心业务100%实现网上协同，构建形成数字治理、科学精准、协同高效的档案工作运行体系。

3.档案开放服务更加优质。档案依法开放力度持续加大，全市国家综合档案馆开放档案总量达到80万卷（件），档案资源跨部门、跨层级、跨区域的互联互通程度明显提高，档案查阅更加便捷，档案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大幅提升，优质高效的档案利用服务体系进一步健全。

4.档案基础支撑更加有力。各级档案馆（室）软硬件条件明显改善，新技术新成果在档案领域广泛转化应用。档案馆（室）业务能力全面增强，标准化、规范化水平进一步提升，“收建管用”一体推进，档案资源体系更加完备、涵盖领域更广，全市国家综合档案馆馆藏总量增长50%以上。

5.档案工作影响更加凸显。档案服务中心大局更加精准，服务人民群众更加高效，得到广泛认可。档案工作品牌建设取得新突破，民营经济档案工作、古村落数字记忆建设等形成标志性成果。档案宣传和文化工作影响力持续扩大，优秀历史文化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功能更加彰显，在全社会形成关心、支持档案工作的良好氛围。

6.档案安全体系更加稳固。档案安全管理制度和工作机制更加完善，安全责任全面落实，馆库建设和设施设备配置100%达到标准规范要求，风险识别管控和应急管理能力显著提升，安全防控的科学性、主动性、预见性显著增强。

7.档案人才队伍更加专业。档案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持续加大，档案队伍年龄结构、知识结构不断优化，专家人才、业务骨干、档案工匠等队伍进一步壮大，各方面档案力量有效整合，形成一支符合现代化发展需要的过硬档案人才队伍。

展望2035年，基本实现高水平的档案现代化，在全省档案工作中走在前列，成为全面展示台州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市建设成果的档案工作重要窗口。

三、主要任务

（一）服务中心大局，打造现代化先行市的档案窗口

坚持党管档案，忠实践行为党管档、为国守史、为民服务的神圣使命，紧扣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和重大决策部署，变被动等待为主动跟进，变事后归集为全程服务，积极探索档案资源服务领导科学决策、发挥存史资政作用的新机制新模式，以高质高效的档案工作助力先行、记录先行、展示先行。

1.全面系统记录建设“重要窗口”的奋斗历程。广泛收集保存全市各级在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以及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台州的八个方面要求过程中形成的各种载体档案，建好“三个地”和“重要窗口”档案资源专题数据库并开展指数评价。聚焦高质量发展共同富裕先行市建设，强化教育现代化、就业增收、住房保障、社保体系等领域的民生档案支撑。系统展现台州践行“三立三进三突围”新时代发展路径、推进跨越赶超发展的生动实践，激发全市人民投身现代化建设的热情。

2.融入服务“六个城市”建设。聚焦中国民营经济示范城市、工业4.0标杆城市、国家创新型城市、“双循环”节点城市、省域开放型高能级中心城市、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城市建设，找准档案工作切入点，加大对民营经济档案工作、档案数字化赋能发展、知识产权档案管理工作、长三角档案交流合作、档案开放利用、档案服务基层治理等的探索创新力度。主动对接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专班，及时收集重大活动和专项档案资源。

3.聚焦重要节点和重大事件。精心组织档案征集、整理、展陈等工作，重点聚焦2021年建党100周年，2022年党的二十大，2023年“八八战略”实施20周年，2024年新中国成立75周年、台州撤地设市30周年，2025年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和“十四五”收官之年等，提前组织档案征集活动，建立专题档案库，开展重要档案资源编研，策划举办各类展览展示，推动媒体深度宣传、广泛报道，记录光辉历程、反映伟大成就、展现时代风采、传递主流声音。

（二）深化法治档案建设，打造依法治档示范区

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档案法治建设与服务法治台州有机统一，在档案工作领域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建立健全档案工作责任体系、制度体系、标准体系、执法监督体系，加快行政管理向依法治理转变，不断提升档案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法治化水平。

1.全面落实档案工作责任制。健全完善党委领导、党办（档案局）负责、局馆协同、齐抓共治的档案工作格局，推行局馆长“一肩挑”、工作联动、考核跟同、专班运作的局馆工作机制，全面落实各级档案工作责任清单、任务清单。切实加强档案领域意识形态工作，防范政治风险。

2.建立健全档案制度规范。及时清理与新修订《档案法》及浙江省实施办法相抵触、与新时期档案工作要求不相适应的政策文件，推动《台州市重大活动档案管理办法》《台州市机关档案工作管理办法》等政府规章的修订工作，建立健全档案接收征集、开放审核、降解密、电子档案管理等制度规范。按照档案工作现代化的要求，更新档案业务规范和技术标准。加强对档案工作制度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

3.强化档案普法执法。以新修订《档案法》配套制度为重点，每年制定档案普法计划，推动档案法治宣传进机关、进企业、进基层。加大档案执法检查力度，进一步完善执法计划清单制度，重大专项纳入党委督查项目。深化“互联网+档案监管”，建立健全与财税、司法、市场监管等行业主管部门联合执法机制，组织重点领域跨区域跨层级执法行动，切实提升执法检查效能。全市档案政务事项网办率、监管事项覆盖率、掌上执法率达到100%。建立科学合理的档案违法责任认定和追究制度，探索警示通报、责任约谈等督促机制，依法严肃查处违法行为。

4.服务法治台州建设。实施重大行政决策档案管理办法，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全过程记录、材料归档和档案管理制度，推进政府科学、民主、依法决策。联合司法行政部门研究建立综合执法档案管理制度和档案数据共享机制。服务政法一体化办案体系，深化数字卷宗单轨制应用，实现卷宗源头数字化。协同推进发票（票据）电子化，规范退出市场企业档案处置，助力营商环境优化。注重关于台州法治建设历程的档案资源收集，开展法治档案文献研究，为加强法治文化建设提供档案服务。

（三）深化智慧档案建设，打造整体智治先行区

抢抓数字化改革先机，主动融入和服务全市数字化改革总体部署，发挥档案工作的基础支撑作用。加快档案工作与新技术深度融合，推进档案资源和档案管理数字化、智能化转型，提升档案工作整体智治水平。

1.服务全市数字化改革。紧紧围绕数字化改革“1+5+2”工作体系，强化档案数据服务，推动电子归档纳入党政机关各项核心业务数字化运行的流程闭环，夯实党政机关整体智治的档案基础应用支撑。持续推进行政权力事项电子化归档，基本实现政务服务网各类电子文件应归尽归、安全保管、有效利用。加快推进电子文件在线归档，全面推行电子文件单套制归档和电子档案单套管理，逐步实现“归档零纸件”。全面开通“机关查档直通车”，进馆单位向档案馆申请网上查档开通率达100%，加强档案馆（室）数字资源共享利用，推动机关内部“最多跑一次”“一件事”集成改革迭代升级、延伸扩面。

2.提升档案工作数字化水平。全面梳理档案工作核心业务，以资源共享化、管理智慧化、利用高效化为目标，加强档案数据管理与应用，到2022年，80%核心业务实现网上协同，建立档案业务和资源基础数据库。到2025年，档案工作数字化协同场景广泛应用，整体智治新格局全面形成。用好全省档案工作智能监管应用系统，加强档案行政监管。加快数字档案系统流程重构、技术融合和平台整合，开展智慧档案馆建设试点，加快全国示范和国家级数字档案馆创建，推进数字档案室建设拓面提质。对接省档案数据共享中心，到2023年底，建成全市互联互通的数字档案管理服务一体化平台，推进档案数字资源全域共享利用。

3.推动档案资源数字化转型。完善电子文件归档机制，优化电子档案管理流程，加强数据治理，提升档案数据质量。加快推进馆藏档案数字化加工和党政机关各类专业档案、民生档案的数字化、数据化，建设覆盖全面、分类科学、服务高效的档案数据仓。聚焦数字经济、数字乡村、未来社区建设，引导推动企业、村（社区）数字建档，深化古村落数字记忆项目建设。推进网页信息、社交媒体、新闻报道等数字资源的采集，建立以电子档案为主导的档案数字资源体系。运用人工智能、大数据挖掘和分析等技术，对档案数字资源进行合理开发和利用。

（四）深化民生档案建设，打造开放服务引领区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聚焦民生档案“收得齐、管得好、用得上”，加强档案资源体系和利用体系建设，积极推进档案供给侧改革，不断提升档案开放的广度和深度，不断提升档案公共服务的覆盖面、精准度和便捷化水平，真正让人民群众共享档案事业发展成果。

1.丰富民生档案资源。加强教育、就业、卫生、社保、住房等民生领域档案的收集工作，建立健全进馆民生档案推荐种类清单，接收永久长期的民生档案和数字化副本。加强民生档案建档指导，推动涉民部门建立健全档案工作和主要业务活动的融合机制。加强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各门类档案集中统一管理，推行分类方案、归档范围和保管期限三合一制度。规范民生档案数据标准体系，加强民生档案专题数据库建设，全市形成15种左右标准的民生档案专题数据库。及时跟进做好机构改革、企业产权变动、行政区划调整等档案处置，严防档案资源流失。

2.提升档案开放利用水平。健全完善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和各级国家综合档案馆共同开展档案解密和开放审核机制，实现档案开放审核工作法治化、规范化、常态化。加大到期档案开放审核力度，依法依规落实期满25年档案开放要求。完善进馆单位档案预开放制度。逐步提升通过网站或其他方式公布开放档案目录的数量，稳步推进开放档案全文上网。鼓励引导各单位档案机构结合工作实际和社会需求，积极开展室（馆）藏档案对外开放利用服务工作。

3.推进档案公共服务均等化。进一步规范档案馆功能分区，统一档案查询利用服务标准，简化办理手续。持续推动档案公共服务向基层延伸，到“十四五”末，档案查询利用服务覆盖100%乡镇（街道）、80%行政村（社区）党群（便民）服务中心，以及重点民营企业。对接浙江档案服务网，实现全程网办、电子出证。深化长三角区域民生档案一网查档、掌上查档。加强国家综合档案馆与部门档案数据对接共享，开通“民生查档直通车”，推动实现档案数据在行政服务中心、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和一线工作现场的推送应用，解决民生办事“多头跑”问题。

（五）深化平安档案建设，打造全域防控样板区

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把档案安全作为底线和红线，完善安全工作责任制，全面落实人防、物防、技防措施，切实增强常态化风险防范和应急处置能力，加强全域档案安全工作监管和责任追究，筑牢档案安全的铜墙铁壁。

1.加强档案实体信息安全保障。持续推进国家综合档案馆基础设施建设，以绿色发展理念引领馆舍有机更新，开展绿色档案馆自评工作。高度重视档案实体安全，落实关键基础设施安全保护制度，规范档案保管、档案流转等业务工作流程，提升档案库房精细化、智能化管理水平。高度重视档案信息安全，逐步推进档案信息化核心基础设施设备和系统软件自主可控，加强对重要档案信息管理系统的安全测试，落实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严格执行档案保密管理、上网档案信息审查和档案利用制度。强化档案安全技术支撑，合理运用防灾减灾、数据存储、信息安全等方面的前沿理论和技术成果，推广应用“低氧含氨气档案消毒灭菌”等安全技术。

2.强化安全风险防控。落实各级各部门档案安全责任，建立健全档案安全事故问责机制，加强对安全事故的事前预防、事中管控、事后追责。构建档案行政执法检查、安全风险评估、安全自查等一体化、常态化的档案安全检查工作体系，组织开展国家综合档案馆安全风险评估，推动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定期开展档案安全自查，到“十四五”末，实现各级国家综合档案馆、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安全检查100%覆盖。高度重视汛期档案安全工作，建立健全档案安全应急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常态化开展应急演练，提升突发事件处置能力。继续开展机关文档集中管理，为暂不具备保管条件的机关单位档案提供安全保障。规范档案服务外包工作，对涉及档案安全的寄存托管、数字化加工、信息系统建设等重点领域实施监管。

3.服务平安台州建设。深化档案登记备份制度，常态化开展电子业务数据、纸质档案数字化成果登记备份工作，各级国家综合档案馆全部实现馆藏重要档案数字资源异地备份，建立行政村（社区）档案数字资源县级国家综合档案馆备份制度。对照平安浙江档案安全监管考核标准，推动相关单位加强安全档案建设，科学利用档案资源进行安全风险分析、研判和处置，发挥档案在风险闭环管控中积极作用。探索构建档案数据安全风险预警与防控体系，健全重大公共安全事件档案数据应急采集和应用管理机制。坚决杜绝因档案安全责任不落实导致的群体性事件发生，或敏感信息泄露引发舆情。

（六）深化活力档案建设，打造宣传文化创新区

积极推动档案工作与时俱进，打破旧观念、开拓新思路，在档案科技创新、宣传创新、文化创新、人才培养创新等方面大胆探索，增强档案工作创造性张力，在新时代绽放新活力。

1.推动档案科技创新。坚持科技兴档，围绕档案工作数字化转型、智慧档案建设、档案安全保护、档案资源建设和开发利用、档案治理现代化等重点课题，开展创新性、先进性、实用性的科技项目研究，积极申报国家、省级档案科技项目。注重借智借力，探索档案科研“揭榜挂帅”制度，积极支持和推动高校、科研院所、档案服务企业等社会力量参与先进、前沿的档案科学研究和技术创新，进一步深化与中国人民大学的科研合作。加强对档案科技项目的绩效管理和成果转化应用。

2.推动档案宣传创新。聚焦“6·9国际档案日”、法治宣传月和重要历史节点、重大纪念活动，精心设计主题宣传，加强市县档案部门和相关单位联动，营造宣传声势和舆论氛围。创新宣传方式，加强与新兴媒体、融媒体中心等合作，运用公众号传播、网络直播、短视频展播等新技术，增强宣传的时代性和吸引力。注重平时宣传，常态化开展档案开放日活动，与中小学校、企业、村（社区）等建立长期的结对关系，持续深化档案“三进三送”服务。加强专题宣传，对重要档案资源开展征集、编研和展览一体策划，充分发挥档案的价值作用。

3.推动档案文化创新。坚持档案文化工作系列化、品牌化、特色化的导向，着力打造红色系列、乡土文化系列、“名”字系列、馆藏精品系列等重点项目，形成一批档案文化精品。加强重大事件口述历史建档工作，挖掘地方特色档案文献资源，打造“一县一品”档案文化品牌。积极申报国家和省级重点档案保护开发项目、社科类项目，争取专项资金。加强各类档案文化阵地建设，推进档案文化走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农村文化礼堂、学校思政课堂等，服务开展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的学习和爱国主义教育。坚持开门办馆，加强与宣传、文广旅体、党史等部门文化合作，加强与博物馆、图书馆、纪念馆等单位资源交流共享，加强市外、省外、境外珍贵档案资源征集。拓宽社会参与档案事务的途径，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形式吸收高校、文化团体、专家学者等社会力量，充分发挥档案征集员的作用，鼓励社会各界向国家综合档案馆捐赠档案或委托保管，不断提升档案文化挖掘、开发和输出能力。

4.推动档案专业人才培养创新。弘扬大陈岛垦荒精神、浙江档案人职业精神，实施新时代人才强档工程，加大对高层次领军人才、科研人才的柔性引进力度，对计算机、信息化和档案专业人才的招考选录力度，对中青年骨干人才的培养力度，进一步扩充业务建设、信息化建设、征集编研等专业组，建设符合现代化档案工作需要的台州档案人才千人库，争取更多优秀人才入选省级人才库。创新优化档案人才培养、使用、激励机制。分层分类开展上挂下派、顶岗锻炼、师徒结对等人才培养工作，加大档案系统岗位培训和继续教育力度，推进乡镇（街道）、行政村（社区）档案人员每2-3年轮训全覆盖。鼓励和支持档案人才在做精做专的基础上，参加各类综合能力培训和锻炼，成为多面手。深化与中国人民大学、台州职业技术学院等校地合作，建设档案人才实训基地。开展岗位练兵和技能比武，培育一批台州“档案工匠”和职业技能人才。对在档案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集体和个人，依据有关规定给予表彰、表扬。按照档案职称制度改革要求，推动档案职称工作规范化、科学化。注重发挥档案学会在人才培养、专家智库、业务交流等方面的积极作用。

（七）加强基层基础建设，打造档案服务基层治理试验区

贯彻落实省“两办”《关于全面推进新时代基层档案工作的实施意见》，健全基层档案工作机制，着力提升基层档案业务水平和服务能力，有效发挥档案工作在基层社会治理现代化中的重要基础支撑作用。

1.完善基层档案工作责任体系。充分发挥各级党委办公室牵头作用，建立档案、组织、民政、农业农村、大数据管理等部门参加的基层档案工作协调联动机制。充分发挥市县两级档案主管部门作用，对行政区域内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加强监督和指导。充分发挥市直单位的示范带头作用，强化对所属单位、系统（行业）档案工作的业务指导。充分发挥乡镇（街道）的职能作用，健全乡镇档案管理制度，加强对所属单位、行政村（社区）等档案工作的监督和指导。完善档案监督指导工作机制，迭代升级档案年检制度。

2.推进基层档案工作规范化。认真抓好市县国家综合档案馆业务建设评价，全面提升档案馆基础设施建设和业务水平。以档案室业务建设评价为抓手，实施基层档案工作“十百千”示范工程，全面推进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民营企业、行政村（社区）等档案工作规范化建设，引导行业协会、商会、民办非企业单位等社会组织规范建档。实行村级重要档案报备制度，全面推行“村档乡管”模式，鼓励有条件的行政村（社区）创建档案管理示范点，建成一批有示范作用的乡镇（街道）档案馆。全面建立机关单位、民营企业等各领域档案工作协作组，充分发挥协作组的互学互助作用。

3.强化基层档案服务功能。全面推进档案工作服务农村基层社会治理，在高质量完成温岭市全域和三门县海润街道省级试点任务的基础上，在全市进行推广，建立镇村两级权力事项基本档案目录，加强对村社组织换届、村社规模调整档案交接的监督管理。配合党委组织部门推进农村（社区）党员档案规范化管理。加强深化农村土地和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中的档案管理，引导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规范建档。指导企业完善上市融资、境外经营合规管理档案工作，建立与现代企业制度相适应的档案工作体系，支持建设企业档案馆。建立健全各类开发区（园区）档案工作体系。加强重点建设项目档案工作指导和事中事后监督管理，规范重点建设项目档案自主验收。

4.加强对档案服务机构的培育监管。落实档案经营和管理彻底分离的要求，支持和规范档案服务业健康发展。发挥档案主管部门的监督职责，完善档案服务机构信息备案和服务质量评价机制，加大日常检查力度，确保档案服务机构严格落实安全保密责任，守法诚信经营；发挥国家综合档案馆的业务指导作用，指导档案服务机构按照进馆要求提升工作规范化、标准化水平；发挥档案学会的交流培训作用，支持档案服务机构招引和培养专业人才、参加职称评定；发挥行业自治作用，成立档案服务机构专业组，支持组建行业协会。通过各方合力，营造公平竞争的营商环境，引进和培育与现代化档案工作相适应的档案服务示范机构20家。

四、重点工程

围绕“十四五”档案工作主要任务，以“九大工程”为主要抓手，加强重点攻坚力度，形成全市数字档案管理服务一体化平台、古村落数字档案资源中心、民营经济展示馆、国家级数字档案馆全覆盖等一批标志性成果，以点上突破带动面上提升，切实增强档案工作整体水平。

（一）台州市档案中心建设工程。借鉴杭州、威海等地规划和建设经验，以“大档案、大数据、大文化、大服务”为理念，整合城建、规划、不动产、市场监管、司法等重要部门档案资源，建设集档案保管、查阅利用、展览教育、社会课堂、学术交流、文化休闲等多功能于一体的市档案中心。制定实施方案，完成项目立项，争取启动建设。鼓励和支持有条件的县（市、区）建设档案中心。临海市、仙居县要加快国家综合档案馆新馆建设。

（二）档案工作数字化转型工程。按照省定档案工作数字化转型示范区建设指南和测评办法，市本级建成数字化转型示范区，县（市、区）建成示范区1个，先行区3个。台州市档案馆开展智慧档案馆建设，各县（市、区）国家综合档案馆全部建成国家级数字档案馆，台州市、椒江区、黄岩区、温岭市、玉环市档案馆创建全国示范数字档案馆，市县两级机关和国有企事业单位90%建成省级规范化数字档案室。全市行政权力事项电子文件归档率达到90%以上。各地新增电子档案占新增档案数量的60%以上，馆（室）藏传统载体档案实现电子目录全覆盖，保管期限30年（长期）以上档案100%数字化、50%数据化。

（三）民营经济档案示范工程。深入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民营经济档案工作的十二条意见》，认真执行联系和服务民营企业机制，常态化联系服务企业50家以上，指导建成民营企业档案馆10家、民营企业示范点20家。建立健全市县民营企业档案工作协作组，吸收80家以上协作组成员。开展民营企业查档直通车和重要档案备份工作，建立进馆保存样本单位20家，建成民营企业档案资源专题库和台州民营经济展示馆。

（四）古村落数字记忆深化工程。深化与中国人民大学合作，建设“古村落数字资源采集与管理系统”、古村落数字档案资源中心、古村落数字记忆体验馆。

（五）档案宣传文化品牌建设工程。以“四大丛书”系列档案文化项目为抓手，重点编纂完成《大陈岛垦荒史料汇编》、闻邦椿院士传略、“古村之美”系列丛书等一批文化精品。深挖民国档案、家庭档案等工作，争创特色亮点。打响“记忆台州”等网宣品牌，推出档案IP形象和系列文创产品，持续扩大档案工作影响力。加强文化阵地建设，全市3家国家综合档案馆建成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建设9个基层档案文化阵地。

（六）档案资源建设拓展工程。开展档案资源大接收、大征集，聚焦“三个地”和“重要窗口”档案资源建设，建成馆藏国家重点档案文件级目录数据库，建立“八八战略”、脱贫攻坚、小微金改等专题数据库；聚焦“三重一特”档案资源建设，建立建党100周年、台州撤地设市30周年等专题数据库；聚焦突发事件档案资源建设，建立疫情防控等专题数据库。

（七）基层档案工作“十百千”示范工程。建设乡镇档案馆20家，建设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民营企业、行政村（社区）、社会组织、档案服务机构等档案工作示范点200家以上，建设档案工作规范化单位3000家以上。到“十四五”末，市直单位档案工作规范化率达100%，县直单位、乡镇（街道）档案工作规范化率达90%以上，行政村（社区）档案工作规范化率达80%以上。

（八）档案人才千人计划建设工程。配合全省人才强档工程，建立一支15名左右省级档案专家、80名左右市级档案专家队伍，一支5名左右省级中青年业务骨干人才、40名左右市级中青年业务骨干人才队伍。开展台州档案工匠培育，培育省级档案工匠5名左右、市级档案工匠40名左右。整合档案服务机构、民营企业、社会组织等档案人员力量，建立600名左右基层从业人员队伍。整合民间档案文献收藏研究人员、档案志愿者力量，建立200名左右档案社会人才队伍。

（九）档案工作市县协同工程。建立健全市县档案部门上下协同联动机制，开展建党百年、撤地设市30周年等重大主题宣传活动联办，民国档案、古村落档案等重要档案资源联征联编联展，数字一体化平台等建设工程联合招标开发，重大档案科研项目、重点档案保护开发项目等联合申报，党建品牌联合创建，进一步统筹人力物力财力，有效整合资源，形成规模效应，进一步增强档案系统凝聚力，扩大档案工作影响力。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完善推进机制。坚持和完善党对档案工作的全面领导，将党的领导始终贯穿档案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实施全过程。各级党委政府要全面落实规划实施组织领导责任，建立统筹协调的工作机制，将档案事业纳入本地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工作计划，及时研究部署和协调解决档案工作的重大问题。各县（市、区）要积极推动将档案工作纳入目标考核、专项督查内容。

（二）强化组织实施，层层落实责任。市级档案主管部门要建立规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和评估机制，开展规划实施年度监测，组织规划实施中期评估和终期评估，鼓励开展第三方评估，将监测评估结果作为改进档案工作和加强绩效考评的重要依据。县级档案主管部门要细化落实本规划提出的各项目标任务，加强对本规划实施的组织、协调和督导，确保规划顺利实施。

（三）落实经费保障，提高使用绩效。各级政府要将档案工作所需经费列入年度财政预算，加大对档案工作的支持力度，建立同当地经济社会发展相匹配、与档案工作相适应的经费保障机制。加强档案资金监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科学合理使用档案保护和开发专项资金，加大对重大项目、重点任务的资金支持。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要确保本单位档案工作所需经费，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和支持档案事业发展，引导社会资金投入档案科研创新领域。

（四）加强档案宣传，营造良好氛围。创新档案宣传工作方式方法，融合运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对服务中心工作、社会民生，事关档案事业发展大局的重大项目、重点任务、重要成绩等进行全方位宣传展示，积极宣扬档案工作中的先进典型和感人事迹，持续扩大档案工作社会影响力，激发全社会参与支持档案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营造良好的档案事业发展环境。

附件：1.档案数字化转型项目规划表

2.省级数字档案室建设规划表

3.档案文化项目规划表

4.基层档案工作“十百千”示范工程规划表

附件1

档案数字化转型项目规划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21年** | **2022年**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 市本级 | 全面开通机关查档直通车和民生查档直通车 | 启动智慧档案馆建设 | 1.建成全市数字档案管理服务一体化平台2.创建全国示范数字档案馆 | 建成古村落数字记忆体验馆 | 创成档案工作数字化转型示范区 |
| 椒江区 | 全面开通机关查档直通车 | 创建全国示范数字档案馆 |  | 创成档案工作数字化转型先行区 |  |
| 黄岩区 | 1.创建国家级数字档案馆2.全面开通机关查档直通车 |  | 创建全国示范数字档案馆 |  | 创成档案工作数字化转型先行区 |
| 路桥区 | 全面开通机关查档直通车 |  | 创建国家级数字档案馆 |  |  |
| 临海市 | 全面开通机关查档直通车 | 创建国家级数字档案馆 |  |  |  |
| 温岭市 | 1.创建国家级数字档案馆2.全面开通机关查档直通车 |  | 创建全国示范数字档案馆 |  | 创成档案工作数字化转型示范区 |
| 玉环市 | 1.建成民生查档一体化平台2.全面开通机关查档直通车 | 创建国家级数字档案馆 | 创建全国示范数字档案馆 | 创成档案工作数字化转型先行区 |  |
| 天台县 | 全面开通机关查档直通车 |  | 创建国家级数字档案馆 |  |  |
| 仙居县 | 全面开通机关查档直通车 |  | 建成非遗数字记忆体验馆 | 创建国家级数字档案馆 |  |
| 三门县 | 全面开通机关查档直通车 |  |  | 创建国家级数字档案馆 |  |

附件2

省级数字档案室建设规划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21年** | **2022年**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 **合计** | **示范** | **规范** | **合计** | **示范** | **规范** | **合计** | **示范** | **规范** | **合计** | **示范** | **规范** | **合计** | **示范** | **规范** |
| 市本级 | 5 | 1 | 4 | 9 | 3 | 6 | 10 | 5 | 5 | 9 | 4 | 5 | 9 | 4 | 5 |
| 椒江区 | 8 | 1 | 7 | 8 | 1 | 7 | 8 | 1 | 7 | 8 | 1 | 7 | 4 | 1 | 3 |
| 黄岩区 | 6 | 1 | 5 | 6 | 1 | 5 | 5 | 1 | 4 | 5 | 1 | 4 | 5 | 1 | 4 |
| 路桥区 | 8 | 2 | 6 | 6 | 2 | 4 | 6 | 2 | 4 | 7 | 2 | 3 | 3 | 3 | 2 |
| 临海市 | 8 | 1 | 7 | 8 | 1 | 7 | 8 | 1 | 7 | 8 | 1 | 7 | 10 | 1 | 9 |
| 温岭市 | 11 | 1 | 10 | 11 | 1 | 10 | 11 | 1 | 10 | 11 | 1 | 10 | 16 | 1 | 15 |
| 玉环市 | 5 | 1 | 4 | 6 | 1 | 5 | 6 | 1 | 5 | 7 | 1 | 6 | 8 | 1 | 7 |
| 天台县 | 9 | 1 | 8 | 9 | 1 | 8 | 9 | 1 | 8 | 9 | 1 | 8 | 6 | 1 | 5 |
| 仙居县 | 10 | 1 | 9 | 20 | 2 | 18 | 20 | 2 | 18 | 20 | 2 | 18 | 20 | 2 | 18 |
| 三门县 | 6 | 1 | 5 | 6 | 1 | 5 | 10 | 2 | 8 | 11 | 1 | 10 | 13 | 3 | 10 |
| 合计 | 76 | 11 | 65 | 89 | 14 | 75 | 93 | 17 | 76 | 95 | 15 | 80 | 94 | 18 | 76 |

注：表中的示范指示范数字档案室，规范指规范化数字档案室

附件3

档案文化项目规划表

|  | **2021年** | **2022年**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 --- | --- | --- | --- | --- | --- |
| 市本级 | 1.启动“古村落数字资源采集与管理系统”建设2.开展古村落数字资源采集工作（2个村落） | 1.完成《大陈岛垦荒史料汇编》2.完成“古村之美”系列丛书1册3.开展古村落数字资源采集工作（2个村落） | 1.基本建成古村落数字档案资源中心2.完成“古村之美”系列丛书1册3.开展古村落数字资源采集工作（2个村落）4.完成名人系列——《闻邦椿院士传略》 | 1.建设台州民营经济展示馆2.完成“古村之美”系列丛书1册3.开展古村落数字资源采集工作（2个村落） | 1.完成“古村之美”系列丛书1册2.开展古村落数字资源采集工作（2个村落） |
| 椒江区 | 完成《中国共产党椒江历次代表大会重要文献选编》 | 1.协助完成《大陈岛垦荒史料汇编》2.建成椒江区史馆 | 创建市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 创建省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 建成椒江非遗数字库 |
| 黄岩区 | 建成黄岩档案工作网站 | 完成《黄岩县新志（民国）简体本》系列1卷 | 完成《黄岩县新志（民国）简体本》系列1卷 | 1.完成《抗日战争档案汇编》2.完成《黄岩县新志（民国）简体本》系列1卷 | 完成《黄岩县新志（民国）简体本》系列1卷 |
| 路桥区 | 完成《路桥市场发展史料汇编》 | 完成《路桥银行业史料汇编》 | 建成路桥家谱展示馆 | 完成《路桥大裂变》 | 建成新农村数字档案体验馆 |
| 临海市 | 编纂临海金融史 | 建成临海民营经济展示馆 | 完成《抗日战争档案汇编》1册 | 编纂临海教育发展史 | 完成《抗日战争档案汇编》1册 |
| 温岭市 | 完成《温岭市档案馆指南》（修编） | 完成名人系列——《毛济美词集》 | 1.完成名人系列——《毛济美文集》2.协助完成名人系列——《闻邦椿院士传略》 | 完成《档案里的故事》 | 完成《抗日战争档案汇编》 |
| 玉环市 | 1.编纂《玉环抗日战争纪实》（新编）2.建成叶尚青名人专题展厅 | 1.编纂红十三军专题编研作品2.完成《玉环跨海大桥工程纪实》3.创建市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 完成名人系列——《倪涛文化研究集粹》 | 完成《玉环民国档案汇编》 | 完成《玉环历史文化街区姓氏的故事》 |
| 天台县 | 完成《天台辉煌百年画册》 | 编纂《浓墨画卷·和美天台》 | 建设和美天台历史文化展示馆 | 编纂《古村九遮》 | 编纂《古村灵溪》 |
| 仙居县 | 建成高迁村史馆 | 1.完成《仙居民间艺人口述史》2.完成《仙居文史记忆》 | 完成《仙居农耕档案》 | 建成古村落绿色档案数据库 | 建成仙居民营经济展示馆 |
| 三门县 | 建成临三工委展馆 | 完成名人系列——《蒋如琮史略》 | 完成《三门红色故事汇编》 | 完成《三门古树名木故事汇编》 | 完成《三门古村落汇编》 |

附件4

基层档案工作“十百千”示范工程规划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21年** | **2022年**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 **民企** | **乡镇** | **示范** | **规范** | **民企** | **乡镇** | **示范** | **规范** | **民企** | **乡镇** | **示范** | **规范** | **民企** | **乡镇** | **示范** | **规范** | **民企** | **乡镇** | **示范** | **规范** |
| **市本级** |  |  | 2 | 20 |  |  | 5 | 30 | 1 |  | 5 | 30 |  |  | 5 | 10 |  |  | 3 | 10 |
| **椒江区** |  |  | 2 | 36 |  |  | 6 | 57 |  |  | 6 | 45 | 1 | 1 | 4 | 45 |  |  | 2 | 48 |
| **黄岩区** |  | 1 | 4 | 68 |  |  | 4 | 68 |  |  | 4 | 68 |  |  | 4 | 68 | 1 | 1 | 4 | 64 |
| **路桥区** |  |  | 2 | 50 |  |  | 2 | 50 |  |  | 5 | 50 | 1 | 1 | 5 | 50 |  | 1 | 6 | 41 |
| **临海市** |  |  | 4 | 120 | 1 |  | 5 | 120 |  | 1 | 5 | 110 | 1 |  | 3 | 100 |  | 1 | 3 | 100 |
| **温岭市** |  |  | 5 | 100 |  |  | 5 | 100 |  |  | 5 | 100 |  | 1 | 5 | 100 | 1 | 1 | 5 | 100 |
| **玉环县** | 1 |  | 4 | 117 | 1 | 1 | 7 | 45 |  |  | 5 | 45 |  | 1 | 2 | 42 |  |  | 2 | 43 |
| **天台县** |  |  | 4 | 90 |  |  | 5 | 90 |  |  | 5 | 90  | 1 | 1 | 5 | 80 |  | 1 | 1 | 26 |
| **仙居县** |  |  | 2 | 50 |  | 1 | 4 | 50 | 1 | 1 | 4 | 60 |  |  | 4 | 60 |  |  | 6 | 60 |
| **三门县** |  |  | 2 | 46 | 1 |  | 4 | 48 |  | 1 | 4 | 50 |  |  | 5 | 48 |  | 1 | 6 | 46 |
| **合计** | 1 | 1 | 31 | 697 | 3 | 2 | 47 | 658 | 2 | 3 | 48 | 648 | 4 | 5 | 42 | 603 | 2 | 6 | 38 | 538 |

注：表中的民企指民营企业档案馆，乡镇指乡镇档案馆，示范指档案工作示范点，规范指档案工作规范化单位